

#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

粤交规函〔2018〕3015号

##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国道 G325 线阳春市 轮水至马水新风段改建工程可行性 研究报告审查意见的函

省发展改革委：

《阳江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呈报国道 325 线阳春市轮水至马水新风段（改）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》（阳交呈〔2018〕104号）悉。经研究，现提出审查意见如下：

### 一、建设必要性

国道 G325 线是阳江市重要的干线公路，连接江城区、阳东区、阳春市 3 个县级行政节点，其中阳春市轮水至马水新风段主要是利用原县道 X599 线调整的新增国道线路，现有公路技术等级低，通行能力不足。为提高国道干线公路的通行能力，完善路网结构，将该路段进行改建是必要的。该路段已列为“十三五”期国道重点改造升级路段，也已列为省政府决策文件项目（兴瑞处 4701 号）和广东省 2017 年至 2020 年普通国省道建设项目库

目标类项目（粤交规〔2018〕1179号）。

## 二、建设规模与技术标准

工程位于阳春市，路线起于轮水村（K237+421，与拟改建的国道G325线阳东段对接），总体走向由东南往西北，经新兴、马安岗、轮塘、新风、古来寨、塘汶、新村，终于马水镇新风村（K257+944，接回国道G325线），路线长约20.5公里。其中：岗美镇路段（K245+365~K248+565，长约3.2公里）采用双向六车道一级公路技术标准，设计速度80公里/小时，路基宽32.5米，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；其余路段（长约17.3公里）采用双向四车道一级公路技术标准，设计速度80公里/小时，路基宽24.5米，采用水泥混凝土路面。

全线设大桥1281米/3座，桥涵与路基同宽，设计汽车荷载等级为公路—Ⅰ级。

## 三、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

经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审查，该项目投资估算61143.77万元（不含建设期贷款利息及水田占补平衡指标购买费用）。按照省领导在《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呈报2017年至2020年普通国省道建设资金安排方案的请示》上的批示（兴瑞处4701号）及《关于印发广东省普通公路（桥梁）建设省投资补助标准的通知》（粤财综〔2015〕13号）的规定，项目省级补助金额暂定31237万元（具体金额以项目设计批复计算为准），其余所需资金由地方自筹解决。

#### 四、其他

按有关规定办理工程招投标手续。建议下阶段加强设计深化工作。

附件：投资估算审查表

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